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
行政通告 031/14-15
中四級實驗袍退款事宜*

凡本年度修讀組合科學科的同學，必須購買實驗袍。由於供應商最後收取款項與報價時不同，購買了實驗袍的同學可取回十二元的差額。有關差額之退款程序，將於課堂進行。

煩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並於 2015 年 1 月 26 日(星期一)託 貴子弟交回陳圖健老師。如就上述通告內容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2443 9899 與陳圖健老師聯絡。

特此通告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署理校長

 謹啓
(陳妙霞)

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
行政通告 031/14-15 回條
中四級實驗袍退款事宜*

班號：_____

逕覆者：本人為 _____ 班學生 _____ 之家長，已知悉上述通告之內容，並由敝子弟代為領取款項十二元正。

此覆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陳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二零一五年 月 日